

# 尤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尤政文〔2022〕150号

---

## 尤溪县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尤溪县联合镇南山尾新型住宅小区集中建设 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

联合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请求批准〈尤溪县联合镇南山尾新型住宅小区集中建设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尤联政综〔2022〕113号）收悉，原则同意该规划，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尤溪县联合镇南山尾新型住宅小区集中建设项目地块位于联合镇联南村，规划区总面积0.85公顷，规划用地性质为农村宅基地（0703）。

二、尤溪县联合镇南山尾新型住宅小区集中建设项目地块的用地性质、开发强度、控制要求应严格按照图则内容和相关规定执行。

三、要完善规划区内配套给水、污水、雨水、电力、通信等市政工程规划。

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规划指标，依法管理、依法建设、认真监管，确保《尤溪县联合镇南山尾新型住宅小区集中建设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顺利实施。规划一经批准，不得随意更改，确需调整的，必须严格按照法律程序报批。

尤溪县人民政府  
2022年8月13日